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通电子”或“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规定，对利通电子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23 号）核准，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 14 名发行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0 万股，发行价格 17.3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19,3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11,304,249.42 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790 号）。公司已按相关规则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51,130.42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43,948.07
	利息收入净额	B2	363.21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3	

项目		序号	金额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607.84
	利息收入净额	C2	41.6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3	6,979.36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44,555.91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404.85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3=B3+C3	6,979.36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注]		F	
差异		G=E-F	

[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并已对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注销手续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及子公司东莞奕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孙公司利通电子（墨西哥）有限公司、孙公司华雷斯利通电子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2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东莞奕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2 年 7 月 27 日，因新增募

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利通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利通电子（墨西哥）有限公司、华雷斯利通电子有限公司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1月3日，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利通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利通电子（墨西哥）有限公司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利通电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利通电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

（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利通电子公司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利通电子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其募集资金具体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重大违规情形。保荐人对利通电子在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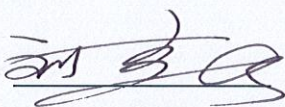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总额			51,130.4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7.8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555.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奕铭 5 条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件智能化（自动化）生产线项目	否	20,000.00	19,400.16		19,400.16		100.00	2023 年	804.35	否[注]	否
墨西哥蒂华纳年产 300 万件大屏幕液晶电视精密金属结构件项目	否	11,000.00	9,685.61	602.21	9,685.61		100.00	2024 年	-4,520.96	否[注]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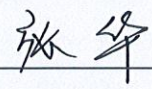
墨西哥华雷斯 年产 300 万件大 屏幕液晶电视 精密金属结构 件项目	否	11,000.00	6,338.40	5.63	6,338.40		100.00	2024 年	-560.29	否[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9,130.42	9,131.74		9,131.74	1.32	100.0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51,130.42	44,555.91	607.84	44,555.91	1.32			-4,276.9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1 月 25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金额 16,560.83 万元；2022 年 6 月 16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 5,775.78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奕铭5条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件智能化（自动化）生产线项目”、“墨西哥蒂华纳年产300万件大屏幕液晶电视精密金属结构件项目”、“墨西哥华雷斯年产300万件大屏幕液晶电视精密金属结构件项目”已建设完毕，达到可使用状态。经公司2023年12月2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4年1月12日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部分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奕铭5条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件智能化（自动化）生产线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含银行理财及利息收入净额）。经公司2024年4月2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年5月16日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墨西哥蒂华纳年产300万件大屏幕液晶电视精密金属结构件项目”、“墨西哥华雷斯年产300万件大屏幕液晶电视精密金属结构件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含银行理财及利息收入净额）。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前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6,979.36万元（含银行理财及利息收入净额）。节余募集资金形成原因主要系：1.公司在不影响项目实施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各个环节成本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地节约了项目建设费用；2.公司合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奕铭5条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件智能化（自动化）生产线项目、墨西哥蒂华纳年产300万件大屏幕液晶电视精密金属结构件项目及墨西哥华雷斯年产300万件大屏幕液晶电视精密金属结构件项目效益未达预期，主要原因系：①液晶电视市场产品价格竞争激烈，公司产品售价不及预期；②产品更新换代较快，产品加工难度不断提高，加之海外工厂处于产能爬坡阶段、加征关税，对公司产品的良率、开工率、材料采购成本产生较大影响，产品生产成本增加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刘奇霖


张 华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

